附件6

2023年省市专项资金（企业技术改造）

项目申报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申报单位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 项目所在地 |  |
| 项目总投资额或执行额（万元） |  | 项目责任人及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单位申报承诺：  1. 项目符合国家和省、市产业政策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、市有关规定，不属于淘汰类和落后产能项目；  2. 项目及申报奖励的设备未获得过省、市财政资金支持；  3. 本单位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、环保、质量事故，信用状况良好，无严重失信行为；  4. 本项目符合环评、能评、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的相关规定，并已按规定提供相关资料或说明；  5. 本项目符合通知中关于用地和规划选址的相关要求；  6. 本项目已按财务准则的要求进行转固管理；  7. 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；  8. 自觉接受财政、工信、审计、纪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；  9. 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；  10.如违背相关承诺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。    项目申报责任人（签名）：  单位责任人（签名）：  （公章）  日期： | | | |